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CSSC OFFSHORE & MARINE ENGINEERING (GROUP)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票代碼：00317)

**延遲寄發通函
延遲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及更改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

茲提述本公司於2019年11月7日刊發的公告及於2019年11月18日刊發的兩份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土地收儲補償協議及2020-2022框架協議(「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寄發通函

按該等公告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i)土地收儲補償協議之進一步詳情；(ii)2020-2022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之詳情；(iii)獨立財務顧問就土地收儲補償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2020-2022框架協議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iv)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推薦建議之通函(「該通函」)預期將於2019年12月6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預期該通函亦會載有建議修訂之進一步資料。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入該通函之若干資料，本公司預期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期至2019年12月9日或之前。

延遲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鑒於延遲寄發該通函，董事會決定將臨時股東大會延遲至**2019年12月24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舉行(「經延遲臨時股東大會」)。經延遲臨時股東大會的地點將保持不變，為中國廣州市海珠區革新路137號船舶大廈15樓會議室。

延長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

由於延遲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為釐定有權出席及於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的股東，本公司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延長至2019年12月24日。

回執

日期為2019年11月7日的原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隨附的回執（「回執」）就經延遲臨時股東大會而言仍屬有效。股東根據其上印有的指示填妥及交回的任何回執，就經延遲臨時股東大會而言仍屬有效，而有關股東無須再次提交回執。

承董事會命
中船海洋與防務裝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志東

廣州，2019年12月6日

於本公告公佈之日，董事會的十一位成員分別為：執行董事韓廣德先生、陳忠前先生、陳利平先生、盛紀綱先生、向輝明先生及陳激先生；非執行董事施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翼初先生、閔衛國先生、劉人懷先生及喻世友先生。